

关于信达澳银鑫和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不能生效的公告

信达澳银鑫和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（基金代码：004835，以下简称“本基金”）经中国证监会证监许可[2017]849号文准予注册募集。截至2018年3月2日基金募集期限届满，本基金未能满足《信达澳银鑫和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》（以下简称“基金合同”）规定的基金备案的条件，故本基金合同未能生效。基金管理人按照本基金基金合同第五部分“基金备案”中“二、基金合同不能生效时募集资金的处理方式”相关约定办理。

敬请投资者留意。

投资者可登陆本公司网站（<http://www.fscinda.com>）查询相关信息或拨打客户服务热线（400-8888-118）咨询相关事宜。

特此公告。

信达澳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

2018年5月10日